

数字媒体与设计艺术学院 2027 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 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南京邮电大学 202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邮电大学 2027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制定我院 2027 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一、组织领导

我院成立研究生推免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和监督小组，领导和监督研究生推免复试录取工作。

二、招生专业

我院 135700 设计（专业学位）、055200 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均接收推免生。

三、接收复试与录取的基本原则

1. 具有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政治思想表现好，品德优良，遵纪守法。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3. 满足教育部推免接收的其他条件。

四、申请时间

1. 考生网上申请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9:00 至 2026 年 10 月 18 日 12:00 前。

2. 考生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查询我校招收推免生（含直博生）章程和专业目录，填写报考志愿，在规定时间内接收并确认我校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不在推免服务系统填写志愿的考生，推免申请无效。

3. 9 月 22 日 8:00 起，学院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择优发放复试通知，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接收、确认，并按要求参加学院组织的复试。

五、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根据考生申请情况分批次进行。

1. 申请材料提交

参加第一批次复试的考生须在9月21日中午12时前向学院提交以下材料，所有材料扫描后按如下顺序合并为一个PDF格式文件（原件备查），并按“【2027推免】+姓名+本科院校”的格式命名，统一发送至工作邮箱：cmky@njupt.edu.cn。

1) 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公章）；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在1张A4纸上）；

3) 本人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外语水平证明（如CET-4、CET-6、TOEFL、IELTS等）；

5) 校级及以上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如有）、省级及以上设计类学科竞赛获奖作品（限报考设计专业者，如有）；

6) 本人签名的诚信承诺书（附件1）。

后续批次（如有）复试材料提交时间，另行通知。

考生提交的全部材料必须保证真实准确，若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来校的免试读研资格，并通报所在学校；所有申请材料一经提交，不予退还。

2. 考核

（1）申请材料审核与评价。材料审核专家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客观独立打分，评分项包含：本科阶段课程成绩、参与科研项目、发表论文、出版著作、专利、获奖、考生自我评价等。对推免生在遴选推荐阶段中提交的高水平科研创新成果、竞赛奖项等进行复核，并视情况在后续综合考核中进一步考查。

材料审核满分为100分，低于60分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2）网络远程面试。

网络远程面试均使用“腾讯会议”平台，具体要求见“网络远程面试须知”（附件2）。

第一批次面试时间：2026年9月23日9:30开始

其他批次（如有）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面试环节加强对推免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的考核，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作为录取的首要依据，考核不通过者不予录取。

硕士推免生面试以考察考生的专业素质及能力、综合素质及能力为主，重点考察免试生知识结构、实践能力、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创新能力、专业语种应用能力、以及道德品质和心理素质等。

面试满分为100分（其中外国语水平15分，专业知识与知识结构35分，科研能力与创新意识30分，综合素质20分），低于60分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3) 综合成绩=材料审核成绩*50%+面试成绩*50%，综合成绩满分为 100 分，低于 60 分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六、录取程序

1. 学院依据招生专业的推免生计划，按照综合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研究生院。

2. 9 月 24 日 9:00 起，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审核通过的考生发放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接收和确认待录取通知。

每位考生只能接收一个招生单位/专业的待录取通知，一经确认不得更改。

3. 我校将在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示推免生拟录取名单，公示期为七日，请及时关注。拟录取推免生不再需要参加统考生的网上报名和确认。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经发现，即取消推免生录取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政审不合格或体检不合格者；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对在申请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

5. 其它未尽事宜请见南京邮电大学发布的有关通知公告。

七、其他

考生在复试过程中如有其他疑问可拨打电话寻求帮助。

数字媒体与设计艺术学院招生咨询

电话：025-85866750，邮箱：cmky@njupt.edu.cn

数字媒体与设计艺术学院招生监督

电话：025-85866751，邮箱：cmjj@njupt.edu.cn

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25-83492350

数字媒体与设计艺术学院

2026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1:

诚信考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 2027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南京邮电大学 2027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等有关规定，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 我保证所提交的报考信息、证件及其他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因信息误填、错填，导致不能面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遗留问题由我本人负责。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2. 我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等，在招生单位面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面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3. 我保证不将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具有通讯功能工具（如手机及其他无线接收、传送设备等）或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修正带、透明胶带等违规物品带入考场。如携带手机等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开考前保证主动按要求放在指定区域，不带入考场。

4. 如有违规行为，自愿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

考生签名：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2:

网络远程面试须知

1. 面试过程中，房间须保持安静明亮，除考生本人外，不能出现其他人员，也不能有其他说话声音；
2. 摄像头须设置在屏幕上方中间位置，且全程保持开放状态；
3. 面试开始前，考生须用手机 360 度展示面试地点情况，无死角；
4. 面试开始前，考生须在考试助理的引导下，面向摄像头，右手持握有效身份证件，确保头像与证件显示完整清晰，由考官核验身份；
5. 考生面部必须清晰可见，头发不能遮挡耳朵，不能戴耳饰，全程禁止使用耳机；
6. 面试过程中，如听不到考官声音或者出现其他特殊情况，不要擅自离开网络面试界面，先尝试通过平台信息发送功能与考官联系；
7. 服从考官的现场指令，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中断网络；全程保持手机信号畅通，如确因考生端不可抗力导致网络中断，将通过手机通讯的方式完成后续面试。如在 1 分钟内无法联系考生本人，视同考试终止；
8. 面试结束后，按照考官要求退出面试界面，并在候场区等待考试全部结束的指令。